

科左中旗2022-2024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直补结余资金水泥路、文化广场及太阳能路灯项目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B150500202507310200100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

一、招标条件

本科左中旗2022-2024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直补结余资金水泥路、文化广场及太阳能路灯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220.522094万元，招标人为科左中旗水库移民项目建设管理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花胡硕苏木大伙房村、希伯花镇北八付犁仗村太阳能路灯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花胡硕苏木大伙房村、希伯花镇北八付犁仗村太阳能路灯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8-30 00:00:00到2025-09-05 23:59:00。

获取方式：请到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招标文件领取菜单领取招标文件，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19 09: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19 09:0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负责人) 段建伟 (盖章)

科左中旗2022-2024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直补结余资金水泥路、文化广场及太阳能路灯项目二次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科左中旗2022-2024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直补结余资金水泥路、文化广场及太阳能路灯项目已由通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通发改农字【2025】164号 批准招标，招标人为科左中旗水库移民项目建设管理处，建设资金来自科左中旗2022-2024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结余资金。招标人为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二次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一) 项目名称：科左中旗2022-2024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直补结余资金水泥路、文化广场及太阳能路灯项目

(二) 建设地点：通辽市科左中旗花胡硕苏木大伙房村、希伯花镇北八付犁仗村。

(三) 招标内容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	企业资质要求	人员资质要求	工期(天)	合同估算价(元)	是否允许联合体	投标人资格其它要求
B1505002025073102001001	花胡硕苏木大伙房村、希伯花镇北八付犁仗村太阳能路灯	市政公用工程·市政公用工程三级(含)以上	[注册二级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含)以上	33	1156436.36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具体要求详见公告附件	详见其他说明

三、公告发布媒体

- (一)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网址: <http://ggzyjy.nmg.gov.cn>
- (二)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网址: <http://www.nmgztb.com.cn>
- (三)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网址: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四、资格审查

- (一) 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 (二) 审查时间：2025年09月19日09:00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审核。
- (三) 审查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 1、领取时间：2025年08月30日00:00至2025年09月05日23:59（北京时间）
- 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请到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招标文件领取菜单领取招标文件，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六、其他说明

- (一)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资质条件：投标人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
2. 人员要求：

(1) 拟派项目经理须为本企业注册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以上（含二级）建造师，并具备有效的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中任职（在建工程项目期间指：施工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发包人出具竣工验收证明之日或行政主管部门提供竣工验收报告之日止）；

(2) 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有市政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拟派其他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包括施工员、质检（量）员、安全员、资料员、材料员）需具备有效的相应执业资格证或岗位证书或职业培训合格证书，安全员还需具备有效的 C 类安全考核合格证（安全员的 C 类安全考核合格证和岗位证书合并颁发的，可不提供安全员的岗位证书）。

(3)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须具备投标人 2024 年至今（任意连续 6 个月）为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个人缴费明细或可扫描二维码的网上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证明材料（拟派人员新入职不满足上述时间要求的，需提供投标人与人员签订劳动合同至今为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4) 投标人 2024 年至今（任意连续 6 个月）依法纳税凭证（以税务机关或银行出具的凭证为准。新成立的公司如不满足以上时间规定的，出具公司成立以来近期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税收为零申报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零申报）。

3. 信誉要求：

(1) 根据《通辽市建筑市场诚信行为信息管理办法》（通住建发〔2020〕165号）文件规定，对被记录不良行为记录在公示期限内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本项目投标（公示以通辽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为准）（提供网页截图），注：2025年07月前已撤销的不记为不良行为。（投标人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2)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投标单位、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将被拒绝其投标。（需提供投标单位在该网站上的查询记录）。

(3) 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被计入黑名单、不良诚信记录的，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查询结果截图为准）。

(4) 投标人（企业）、企业法人、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需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截图。

(5) 投标人不得采用挂靠、转包、虚报业绩和代为 投标等形式，一经发现，其中标无效，并列入诚信黑名单同时负责赔偿招标人全部损失。

(6) 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

4.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1) 联合体成员数最多不得超过 2 家，牵头人必须为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单位。

(2)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与义务（联合体协议书格式自拟）。

(3) 组成联合体投标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联合体投标的有关规定，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组成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

(4) 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办理投标邀请、登记、领取文件、签署、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保证金（如有）等事宜。

(5) 联合体中标后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6) 联合体各方的业绩均可做为该联合体的业绩，业绩得分可累加。（如果联合体双方提供的业绩是以联合体形式承接的同一个业绩，不累计加分）

(7) 联合体各方的奖项均可做为该联合体的奖项，业绩得分可累加。（如果联合体双方提供的奖项是以联合体形式施工的同一个项目获得的奖项，不累计加分）

(8) 若为联合体投标，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其它要求”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9) 若为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中要求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可以是任意一个联合体成员派出的人员。

(10) 持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对本项目进行投标，上述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得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总工作量的40%（牵头人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注：本次招标资格审查资料及评标赋分证件不需提供原件，评标委员会将从“内蒙古自治区主体信息库”中调取信息，并与开标情况及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料相结合进行审查，资料不齐全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为无效投标。（投标文件和诚信库中提供的信息应当合法合规、真实有效，所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 本项目采用网上招投标：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年09月19日上午09时00分

(2) 本项目实行互联网不见面开标，不接受开标现场投标解密；

(3)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4) 投标人限时解密投标文件时限：30分钟，投标文件未在时限内解密或无法解密（包括经过电子交易平台技术支持后依然无法解密的情形），按放弃投标处理。由代理公司手动退回投标文件，全部解密可提前结束；

(5) 所有投标人均确定后可提前结束。（确认前投标人可提出异议，结束后不能提出异议）。

注：本次开标采用全流程网上不见面开标（<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请咨询：0512-58188511、0471-5332612。

(三) 投标保证金：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四) 本项目一切信息均在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站（<https://ggzyjy.nmg.gov.cn/>）发布，请投标人关注，如有遗漏，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责任。

异议受理处置方式：潜在投标人可自主选择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或书面形式提出异议，招标人及委托的代理机构收到后及时进行答复。

(五) 本项目监督部门：科尔沁左翼中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系人：张俊强；电话：0475-3509505。

七、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科左中旗水库移民项目建设管理处

地 址：科尔沁左翼中旗保康镇

邮 编：029300

招标人联系人：杨昭武

招标人联系电话：0475-2376566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招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机构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26号万达广场A座908室

代理邮编：100010

代理联系人：段建伟

代理电话：0471-6954888

邮 箱：nmgzcgcxmglyxzrgs@163.com

监督人：科尔沁左翼中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建设大街

邮 编：029300

联系人：张俊强

监督人联系电话：0475-3509505